

# 台糖公司 111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12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總管理處第二會議室（蔗農館）

二、主席：蕭召集人基淵

紀錄：陳妍秀

三、出席：曹委員玫蓉、陳委員俊榮(請假)、黃委員子庭、何委員淑賢(請假)、鄭委員靖錡、房委員泳宏、孫委員兼執行秘書振益

四、列席：莊副處長慶文、王組長冠凱、王人力資源管理師俐心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工作報告：

有關 106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，將本公司各單位分甲組(各區處及研究所)、乙組(各事業部及高雄分公司、環保事業營運中心)，各組每年輪流排定 3 個單位須聘請專業講師，並安排符合「完善生養環境方案」之目標課程(如家務分工、友善育兒等)納入自辦教育訓練一案，辦理情形如下：

(一)111 年負責辦理前揭課程之單位(甲組：中彰區處、高雄區處及雲嘉區處；乙組：商品行銷事業部、休閒遊憩事業部及高雄分公司)，共 6 單位辦理前揭課程(如附件 1)，經統計共辦理 8 班次，270 人參加。

(二)106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各單位分甲組及乙組，各組每年輪流排定辦理「完善生養環境方案」之目標課程，本年度為規劃辦理相關課程之最後一年，感謝各單位配合辦理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有關本公司 113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，依業務權責單位提供彙整如附件 2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如案由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意見交流：

曹委員玫蓉：

(一)教育部將 4 月 20 日訂為「性別平等教育日」，期望透過性別平等教育，促使學校注意性別弱勢者處境，以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。一般所謂的友善設施除了哺(集)乳室、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外，近年世界各國推廣「月經平權」，且教育部規劃於 112 學年度起免費提供女性生理用品。

(二)成功大學目前研議設置領取機，學生可憑學生證掃條碼領取方式。另

新北市政府於市民廣場 B1 連通道改建 2 處「性別友善廁所」設置有生理用品放送機；臺北大眾捷運公司亦於 20 個站點詢問處，提供免費索取生理用品服務。上述公部門辦理「月經平權」具有標竿效果，台糖公司似可朝這方面規劃。

九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3 時